关于印发2024年中等职业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生源计划的通知

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发布日期 2024-05-24

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栏目 中招中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eea.gd.gov.cn/zzzk/content/post_4428966.html

同文来源 https://eea.gd.gov.cn/tzgg/content/post_4429102.html

各地级以上市招生委员会办公室、教育局，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有关高职院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2024年高中阶段学校指导性招生任务的通知》（粤教职函〔2024〕24号）、《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2024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粤招〔2024〕3号），我省中等职业学校（简称中职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通过省中招服务平台编报了2024年招生生源计划，现将汇总的中等职业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生源计划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生源计划的编报和汇总。2024年各级各类的中等职业学校在省中招平台编报了计划，面向全省招收初中毕业生共556988名，其中：省属中职学校计划招生17143名；市属中职学校计划招生339187名；外省中职学校计划招生109名；技工院校计划招生200549名。本省中高职贯通培养试点招生计划已公布，其中五年一贯制计划4488名、三二分段计划82507名。招生生源计划下发后，未经许可，不得随意更改。跨省招生来源计划严格按教育部关于2024年中等职业学校跨省招生来源计划的有关文件执行，外省中职学校不得将广东生源的学生安排在其校外办学点教学。

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各市、县（市、区）招生办必须按粤招〔2024〕3号要求，将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公布的省属中职学校、跨市招生市属中职学校生源计划与本市高中阶段学校的生源计划和经批准的在本地区招生的中职学校（含省属及珠三角地区中职学校）生源计划在市、县（市、区）招生委员会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公布内容包括学校名称、属性（公办或民办）、学校等级、特色骨干专业、办学地址、联系电话、网址、招生人数、年收费标准、免学费政策等。同时各初中学校要向学生提供全面的高中阶段招生政策、信息、规定和要求，并将市、县（市、区）招生办的统一招生信息发布平台在学校门户网站显眼处提供链接。

三、生源计划表主要内容。生源计划表列有学校招生专业的计划类别（全日制、三二分段、工学结合、业余）、专业名称、专业类型和收费标准，考生可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网站(网址：http://eea.gd.gov.cn)上查询。专业的学制、入学起点、校区或办学点以及特殊专业对学生身体条件的要求等，均列入专业的详细说明中。

四、严格执行收费标准。广东省内各中职学校向新生收费，必须严格按价格管理部门批准的标准执行。严禁外省中职学校向广东省新生收取高于学校所在省价格管理部门确定的收费项目及标准的费用。一经发现，将取消该校在广东的招生资格，并向学校所在省教育行政部门通报。

附件：

1.2024年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生源计划表（中职学校）

2.2024年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生源计划表（技工院校）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3日

查看附件

附件及下载链接

查看附件

https://eea.gd.gov.cn/attachment/0/550/550379/4428966.pdf

正文相关链接

查看附件
https://eea.gd.gov.cn/attachment/0/550/550379/4429102.pdf